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内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公司内审负责人事项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内审负责人陈芳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陈芳梅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芳梅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对陈芳梅女士在担任公司内审负责人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了更好的履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责，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昭华先生为公司内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件：

张昭华先生，中国国籍，男，1982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管理学学士。曾先后任职于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滔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企业内审、内控、风控三道防线构建及实施方面有丰富的一线经验。2021年8月加入公司，2023年8月起负责审计部日常管理工作。

截至目前，张昭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从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张昭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